

四川质量强省办推动市场 树立质量第一的强烈意识

网络交易额破4万亿元 四川省网络市场监管厅际联席会议召开2022年工作会

□本报记者 李国华

为促进网络市场健康发展，总结工作、安排任务，着力规范网络交易市场秩序，近日，四川省网络市场监管厅际联席会议召开2022年工作会。会议召集人，四川省市场监管局局长、党组书记陈凯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各成员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履行职能职责，强化事中事后监管，解决网络消费痛点难点问题，着力维护公平竞争秩序，成效明显。四川省网络市场得到了长足发展，交易额已突破4万亿元大关，网络零售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接近三成，行业从业人数超过500万人。

会议要求，打防并举提高网络市场监管实效，以系统观念、系统思维促进监管水平提档升级。一要通过行政手段强化引导约束。充分用好行政指导、公平承诺、约谈告诫等手段，督促平台经营者守法诚信经营。同时，加快构建面向平台的监测预警机制，让平台时刻处于常态化监管之中。二要坚决整治和打击网络市场乱象。以打促管、以打促

治，通过铁面执法维护网络市场安全和网上经营秩序。三要共同筑牢网络市场监管“防火墙”。强化部门协同共治，建立健全县四级联席会议机制。四要压实主体责任，强化部门监管责任，切实扛起属地责任。五要综合运用好各类监管工具。强化依法监管，突出信用监管，狠抓智慧监管。六要统筹把握网络市场监管工作的“时度效”。一方面，对触及安全底线、潜在风险大、社会风险高的网络违法行为，通过重典治乱、严处重罚，进一步立规矩、做效尤。另一方面，对于轻微违法行为，强化柔性执法，推广“首违不罚”；对网络交易新业态新模式实行包容审慎监管，给予一定的包容期，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容。

四川省网络市场监管厅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负责人、省市场监管局相关处(局)负责人在主场现场参会，各市(州)及有条件的县(市、区)网络市场监管联席会议召集人、成员单位负责人，以视频会议形式在各分会场列席会议。



据了解，今年四川省“质量月”暨助企纾困活动，活动主办单位在月初进行了周密安排，围绕“推动质量变革创新 促进质量强省建设”主题，结合纾困暖企和服务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组织开展了丰富多彩的系列活动，以精准协同的质量技术综合服务促进企业质量提升。17个省级相关部门结合自身工作与职能，因地制宜开展“质量月”活动。其中，四川省市场监管局评选发布“质量提升优秀案例”，开展“十佳首席质量官”选树

活动，启动2022年度“天府质量奖”申报评选活动，开展产品质量安全“进校园”“进乡镇(街道)”“进企业”“电梯安全宣传周”“绿色产品认证宣传周”“有机产品认证宣传周”“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等活动。全省各市(州)、县(市、区)及相关部门“质量月”活动点多面广，以引导广大群众主动参与质量促进、社会监督等活动，营造“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

□本报记者 马工枚 文/图

9月26日，四川省质量强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21个部门单位，共同举办四川省“质量月”暨质量提升助企纾困专题宣传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质量工作重要论述，传达学习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对全国“质量月”活动的重要批示精神，通报质量强省建设重点工作情况。

四川省市场监管局局长、党组书记，四川省质量强省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陈凯出席活动并讲话。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一级巡视员肖世同、省交通运输厅副厅长许磊、省农业农村厅二级巡视员张履平、省文化和旅游厅二级巡视员杨铭、省市场监管局机关党委书记、党组成员徐勇出席活动并通报各部门质量工作情况。

陈凯强调，全省“质量月”暨质量提升助企纾困专题宣传活动，重点围绕贯彻落实李克强总理对全国质量月活动批示要求，进一步激励、引导、推动广大市场主体树立质量第一的强烈意识，充分发挥质量基

础设施助企纾困作用。广大企业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坚守质量生命线，把质量安全责任落实到每一个环节、每一个岗位和每一名员工，打造集质量、标准、技术、品牌于一体的高品质产品和服务。属地政府要牢固树立以质量取胜理念，持续加强质量强市(州)的专门队伍建设，专项经费保障和专项激励落实，不断健全完善质量工作体制机制，加快迈入“质量时代”。相关部门要凝聚大抓质量的强大合力，持续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推进质量品牌建设，实施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当好质量发展的“推动者”、当好质量安全安全的“捍卫者”，推动四川省质量工作跻身全国前列。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市场监管局分别通报全省工业质量、交通运输质量、农业质量、文化和旅游质量、质量强省建设重点工作情况；活动还发布了全省质量提升助企纾困优秀案例和全省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研究报告。

开展国庆节前食品安全检查行动 四川省德阳市罗江区市场监管局

□刘树芳 本报记者 高明山 李鹏飞

国庆将至，为保障人民群众节日期间食品安全，近日，四川德阳市罗江区市场监管局结合“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联合白马关景区、罗江区综合执法局重点对白马关景区食品经营单位进行国庆节前食品安全检查。

据了解，此次行动以景区餐饮服务单位为重点，结合节日期间旅客人数倍增的情况，加大对疫情防控措施落实、证照信息公示、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落实、环境卫生状况、餐饮具清洗消毒保洁、从业人员健康管理、食品原材料采购索证索票及查验登记、食品加工操作，尤其是冷链食品管理等提出更严格的要求，督促餐饮单位负责人履行好自查职责，加强食品安全管理，消除风险隐患。

据悉，目前已检查餐饮服务单位21户，发现三防设施不完善、进货查验索证索票不规范等共性问题，对检查中发现的食品安全隐患，已责令相关单位限期整改到位。据悉，罗江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开展节前食品安全检查，并对之前发现的安全隐患跟踪复查，进一步确保节日期间食品安全。

四川德阳市市场监管局经开区分局获赠锦旗

□本报记者 高明山 李鹏飞

9月26日，四川汉瑞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将一面印有“精心指导 办事高效”字样的锦旗送到四川省德阳市市场监管局经开区分局，对经开区分局在“2022世界清洁能源装备大会”期间及日常监管工作中给予的优质服务和支持表示感谢。

据悉，作为“2022世界清洁能源装备大会”重要接待酒店之一，在大会筹备期间，经开区分局多次带领食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专家和执法人员上门指导该酒店，同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紧盯关键环节对企业的食品安全和特种设备安全情况问诊把脉，并于大会期间派驻执法人员全天候执行食品和特种设备安全保障，确保了大会期间食品和特种设备安全。

自“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开展以来，德阳市市场监管局经开区分局



立足市场监管职责，始终秉承“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不断优化工作措施，创新服务方式，提升服务质量，做商户和企业的贴心人，赢得了良好口碑，受到了群众好评。

(经开区分局供图)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市场监管局局长宋新：优化营商环境 保障市场安全 助力全区拼经济搞建设抓发展

□宋鑫 李瑞杰 本报记者 高明山 李鹏飞 文/图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全区‘拼经济、搞建设’工作推进会精神，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明确职能职责，助力全区拼经济搞建设抓发展。”近日，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市场监管局局长宋新接受媒体专访时表示，旌阳区“拼经济、搞建设”工作推进会召开后，旌阳区市场监管局第一时间安排部署，积极开展辖区民营企业走访调研，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扎实开展市场监管工作，有效保障民生安全。

8月24日，旌阳区被正式确定为首批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区)建设试点区。旌阳区市场监管局以此为契机，以知识产权强区建设为统领，以支撑企业转型升级为主要任务，坚持高质量发展导向，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积极开展培育“旌

韵高槐”“青甜扬嘉”等地区公共品牌商标，实施知识产权强企工程，落实奖补政策，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新模式，建立完善与旌阳区知识产权工作特色相适应的知识产权制度体系，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运用效益、保护效果、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

据宋新介绍，在实际工作中，旌阳区市场监管局以商事登记制度改革为主线，坚持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统筹推进，扎实推进“放管服”改革，严格落实“证照分离”，放宽市场准入门槛，推出个体工商户注册登记“营商通”模式，与中行、工行、建行、农商四家银行达成合作意向，由“委托代办”升级为“直接办理”，方便群众就近办理个体登记。同时，与旌阳区供销社合作共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一站式”服务中心。在个体工商户“就近通办、全程网办、邮政递办”的基础上，实施“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与德阳市市场监管局经开区分局达成线下互办协

议，方便群众办事。

“我局紧抓执法监管，扎实开展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和‘铁拳行动’，全力保障经济发展。”宋新告诉记者，通过全面排查整治食品安全领域的潜在风险，采取有力措施，切实消除食品领域重大风险隐患，坚决守住不发生重特大食品安全事件的底线。此外，“铁拳行动”期间，全区累计出动1162余人次，检查主体417家次，立案查处34件，罚没323.48万元。其中，移送公安机关7件，有3个案件被评为国家级典型案例。

宋新表示，下一步，旌阳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增强“拼经济、搞建设、抓发展”的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深入推进实施知识产权强县战略，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强化市场监管，营造放心、安全的营商环境，坚决守牢安全底线，全力冲刺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电视自燃引纠纷 远程高效解难题

□本报记者 马工枚

如今网购越来越方便，异地订购、发货最多也不过二三日，但由此衍生的异地维权案例也相应变多了。近日，记者从四川省消费者权益委员会了解到一起这样的消费案例。

2021年2月6日，四川省内江市消费者王先生在四川省宜宾市某连锁家电卖场门店选购了一台55寸某品牌电视。然而，他在内江的家里插电使用时，电视机无故自燃，导致电视机无法正常使用及电视背景墙损坏。事故发生后，王先生致电该连锁公司门店反映该问题，商家接到消费者投诉后，立即派售后人员上门检测。由于电视机内部零件破碎，商家售后人员现场无法判断电视机自燃的原因，需要将电视机返回原厂检测后才能给王先生相应的处理意见和答复。王先生表明其房屋属于全新装修，现电视机自燃导致电视背景墙损坏，严重影响其房屋整体美观，且不能在短时间内得到赔偿，遂坚决不同意商家返厂维修方案。双方争执不下，2021年7月25日，王先生投诉到内江消费维权服务站寻求帮助，要求该宜宾门店立即为其更换新电视机及赔偿电视背景墙损失。

内江消费维权服务站接到王先生的投诉后，立即开展调查，督促厂家售后检查故障原因，但厂家售后拆机后未发现故障原因，为避免维修人员技术不到位，又更换售后人员检查，更换后的售后人员仍要求消费者将电视机返回原厂检测，消费者不同意，调解陷入了僵局。为快速有效解决该纠纷，安抚消费者情绪，内江消费维权服务站决定采用远程方式，邀请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进行现场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然后厂家的产品顾问、消费者、服务站三方采取线上会议形式对检测结果进行了线上分析研究。通过该方式调解，最终消费者与商家达成一致意见：先由商家按“30365”家电服务标准为消费者更换全新电视机；商家将自燃电视机返回厂家7日内出具检测报告；根据厂家检测报告结果，该电视机存在一定的瑕疵导致自燃，厂家同意消费者按新房装修标准赔偿2万元损失。

四川省消费者权益委员会表示，本案中，因电视机存在一定瑕疵导致消费者的财产受到损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七条规定：“消费者在购买、使用商品和接受服务时享有人身、财产安全不受损害的权利。消费者有权要求经营者提供的商品和服务，符合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第十一条规定：“消费者因购买、使用商品或者接受服务受到人身、财产损害的，享有依法获得赔偿的权利。”此案厂家应承担主要责任，消费者的诉求理应得到支持。

同时，消费维权服务站针对此案，采取聊天工具，邀请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进行现场检测，打通消费争议快速和解通道，确保纠纷公平、快速、有效解决。自通过建立消费维权服务站后，把一般性的消费纠纷化解在企业内部和一线，有效降低了消费维权时间和成本。